澧县电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5 年)（征求意见稿）》《澧县算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5 年)（征求意见稿）》《澧县动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5年)（征求意见稿）

为进一步提升澧县电力保障能力，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目标

到2025年，全县电力稳定供应达到51万千瓦，供电可靠性、综合电压合格率持续提升；绿色发展模式加速构建，风力、光伏发电有序接入；电力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充电桩数量逐年上升。

二、主要任务

（一）实施供应能力提升行动

1.提高风光装机规模。与新能源企业合作，全面摸底县内风力、光伏发电资源，形成澧县新能源可开发资源库。推进分布式光伏开发，于2022年完成县内屋顶分布式光伏摸底工作，形成澧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可开发资源库，逐年有序开发。利用空闲鱼塘水面、农田场地因地制宜建设一批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到2025年，力争光伏发电装机规模达到19万千瓦，风力发电装机规模达到30万千瓦。（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生环分局、县水利局、国网澧县供电公司）

2.构建坚强智能电网。加快完善骨干网架，协调推进110千伏小渡口变、火连坡变尽快投产，完成110千伏梦溪变、35千伏宜万变扩建及110千伏芦梦线新建等工程建设，提高清洁能源规模化接入能力。提升配电网支撑保障能力，重点提升县城配电网网架承载、运行控制、供电服务、运营管理、综合业务等5大能力，满足电动汽车、5G基站、分布式电源等多元用户接入需求。继续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改造部分排灌机埠线路、防洪设施线路，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到2025年，全面解决农村配变、线路过载问题，户均配变容量提升到2.73千伏安。加速电网智能化转型，推动电力信息网络建设升级，到2025年，实现信息网络100%互联互通，基本建成具有电网状态全息感知、电网业务全程在线、电网数据全通融合、电网数智全面提升特征的“澧县数字电网”。（责任单位：国网澧县供电公司、县水利局、相关镇街）

（二）实施运行质量提升行动

3.打造智慧调度体系。完善市场环境下电力调度机构工作规范，确保电力调度机构公正中立。加强信息发布，保障调度机构透明度。结合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增强电力系统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提高电力调度智能化、自动化水平。加快构建适应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调度机制，根据区域地形、资源禀赋、发电特性等差异，更加精细化建立预测模型，提升风力、光伏发电预测水平，实现新能源发电100%消纳。探索水电、储能等联合调度机制，提高能源供需协调能力，稳步提升输送通道可再生能源电量比重。（责任单位：国网澧县供电公司）

4.完善供需预测机制。健全完善风险预警机制，强化气象、水利、电网等各单位协同，根据气象及电力需求变化，做好每日负荷精准预测、用电特性精准分析，提前做实电力保供各项措施。综合考虑企业性质、用电量等因素，按照“有保有限、分级实施”原则，制定更具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的有序用电方案，保障重点企业生产。统筹全县小水电等设施，开展负荷高峰期间聚合管理，完善电力需求侧响应，深挖各类可调节负荷潜力，形成不低于1.8万千瓦的削峰响应能力，解决日内短周期电力供应紧张问题。（责任单位：县工信局、国网澧县供电公司、县水利局、县气象局）

（三）实施服务水平提升行动

5.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全面推广实现居民用户、160千瓦及以下的小微企业用电报装“零上门、零审批、零投资”服务、高压用户用电报装“省力、省时、省钱”服务，高新技术园区红线外配电工程全部实现零成本。进一步压缩低压、20千伏及以下居民用户、实施“三零”服务的非居民用户全过程办电时间。加快推进政企协同办电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实现行政审批申请“一窗受理”、居民用户“刷脸办电”、企业用户“一证办电”、办电服务互联网全覆盖，真正以数据“跑腿”替代客户“跑路”。强化计划检修管理，推广不停电作业技术，减少计划停电时间和次数，提高电网供电可靠性，县中心城区年平均停电时间不超过7.57小时。（责任单位：国网澧县供电公司）

6.加快推进电气化进程。推动电能替代，引导实施“以电代煤、以电代油”的清洁能源利用方式，鼓励以合同能源管理、设备租赁、以租代建等方式开展电能替代，不断提高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重点推进澧县千吨级港口泊位岸电建设与澧县石灰石矿业电动卡车项目，实施澧水航道挖沙作业船“油改电”项目。鼓励居民使用电热水器、电采暖、电炊具等电器，倡导家庭生活“零排放”。优化充电桩布局，积极推广新能源汽车，全面推动车桩协同发展，加快形成“适度超前、快充为主、慢充为辅”的公共充（换）电网络，到2025年，公共充电桩建设覆盖19个镇街。聚焦综合能源服务，统筹“源网荷储用”有效协同，支持开展“低碳”医院、“低碳”工厂、“低碳”学校等试点示范，推动区域用能绿色低碳。（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住建局〈县人防办〉、国网澧县供电公司）

7.支撑园区高质量发展。强化园区电力基础设施建设，科学规划电网布局，新建一座110千伏变电站，提高园区供电可靠性，满足入驻项目用电需求。支持园区企业利用屋顶、空地建设分布式光伏，构建“分布式+储能”的能源自给系统，降低企业用能成本。（责任单位：县高新区、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管局、国网澧县供电公司）

（四）实施管理效能提升行动

8.提高电力安全监管效能。落实企业电力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属地政府监管责任，发挥行业协会等社会力量作用，构建政府监管、企业负责、社会监督的协同共治机制。强化电力安全运行管理，深入推进电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全方位、全过程辨识生产工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人员行为和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和隐患。扎实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健全各部门应急协调机制，加强应急协同联动，及时滚动修编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认真落实迎峰度夏、迎峰度冬期间各项电力应急保障要求，确保电力正常可靠供应。加强电力施工安全监管，落实电力建设施工强制性安全措施，严防电力建设人身伤亡事故发生。（责任单位：县工信局、国网澧县供电公司、县应急管理局）

9.完善项目监督管理。严格落实节能审查制度，从严控制拟新上高耗能、高耗电项目。对存量、在建“两高”项目实行清单化、动态化管理，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对充电桩立项、建设、验收、奖补、运营实行全过程监管，严禁“未批先建”“未验先投”等违规行为，促进充电桩有序建设规范运营。健全完善风电、光伏开发建设项目管理机制，确保纳入全省“十四五”风电、集中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方案的项目按照省规定时间节点要求并网发电。（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国网澧县供电公司）

10.强化政策协同。加强能源规划、电力规划及重大项目与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对接，严格落实区域“三线一单”要求，提前规避限制性因素，保障重大项目用电需求，有效、有序推进项目建设。积极抓住政策红利窗口期，贯彻落实国省促进能源网络型基础设施发展的金融支持和税收优惠等政策，加大对抽水蓄能电站、风光发电、电网改造等基础设施支持力度。落实国省电力体制改革要求，按照推进统一开放、公平公正、竞争有效的电力市场体系建设方向，加快推动我县电力体制改革步伐。（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生环分局、县林业局、县水利局、国网澧县供电公司）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县人民政府对本地电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实施工作负主体责任，建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各镇街、有关部门要根据本方案明确的任务抓紧制定实施计划，加强部门协作联动，形成工作合力。

（二）强化要素保障。各有关部门对电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相关项目要细化工作流程，落实工作责任，精简相关手续的办理流程，优化能源建设、用电报装及电力接入工程审批程序。按照依法依规、特事特办、急事快办的原则，开辟绿色通道、实施并行办理，加大用地、用林、用水等要素的保障供给力度，持续优化建设环境，加快推动项目建设。

（三）强化督导考核。完善工作推进考核机制，加强对本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定期调度、督办、通报工作进展情况，确保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假作为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问责。

（四）强化宣传引导。各部门要加大电力支撑行动宣传力度，对社会关心、关切的重大能源项目及时向公众、市场主体准确、全面地公开项目基本信息，引导全社会支持、关心、推动电力支撑相关工作，形成强大合力。

附件：澧县电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重大项目表

附件

澧县电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重大项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业主 | 建设内容 | 投资估算（亿元） | 起止年限 |
| 1 | 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 国网常德供电公司 | 新建、扩建变电站4座，新增变电容量200MVA，新建、改造线路88.42千米 | 2.8 | 2022-2025 |
| 2 | 35千伏输变电工程 | 国网常德供电公司 | 新建、扩建变电站2座，新增变电容量20MVA，新建、改造线路29.12千米 | 0.43 | 2022-2025 |
| 3 | 10千伏及以下电网工程 | 国网澧县供电公司 | 新建、改造10千伏线路321千米，新建、改造配变529台，新建、改造低压线路1356千米 | 2.8 | 2022-2025 |
| 4 | 风力、光伏发电项目 | 新能源企业 | 2025年总装机规模达到49万千瓦时 | 25 | 2022-2025 |

澧县算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5年）（征求意见稿）

为加强我县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数字经济发展的算力支撑能力，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目标

2022-2025年，按照“两个集中、三大赋能”的总体思路推进澧县算力建设。政务算力需求向常德市信创云平台集中,县内数字产业发展、产业数字化转型的算力需求，由政府政策引导向澧县电信“天翼云资源池”集中。全面赋能3个发展：即赋能数字经济发展、数字社会发展、数字政府发展。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算力基础设施建设

1.引导运营商建设新型数据中心。大力支持运营商数据中心集聚发展，重点推进澧县电信“天翼云资源池”建设，推动为互联网、工业、金融、交通、教育、医疗、能源、文旅等重点行业领域提供算力服务，支撑各领域数字化转型。（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行政审批局、电信澧县分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探索布局边缘数据中心。鼓励大型企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和工业园区建设智慧园区、智慧工厂、智能工业等边缘数据中心，助推行业更深层次的数字化转型。（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科技局、县高新区、电信澧县分公司、移动澧县分公司、联通澧县分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精简“老旧小散”政务数据机房。到2025年，分类分批迁移10个“老旧小散”数据机房的政务应用系统至常德市信创云平台。（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工信局、县国资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推进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全域算力数字协同能力。积极推进交通、能源、市政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行政审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夯实信息通信网络建设

1.加快“新基建”领域建设。积极引导、支持运营商加快建设新型IP城域网、光传送网络（OTN）、5G承载网、云专网等，加快5G规模部署，实现县城区和镇街核心区域5G全面覆盖、重点场景5G深度覆盖。到2025年，建成5G基站1000个，构建“5G+千兆光网”协同发展的“双千兆”网络。（县工信局、电信澧县分公司、移动澧县分公司、联通澧县分公司、有线网络澧县分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合理进行算力调度。加强县内算力需求调研，积极对接全市算力调度和算力需求对接平台，建立云资源接入和一体化算力协同机制，进一步降低全县算力使用成本，满足新型业务应用需求。（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行政审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快推进算力应用和产业发展

1.打造算力典型应用场景。坚持需求导向、重点突破，打造一批在全省有影响力的智能应用。构建“1个县级+N个部门+M个镇街”三级联动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体系，依托澧县“智慧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实现我县城市运行状态实时感知监测、城市部件事件统一管理调度、城市决策管理科学高效联动。全面应用常德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应用“我的常德”城市公共服务平台，有效融合公共服务，推进民生服务“一码通城”；应用市一体化城市运行管理平台，有效融合公共管理，推进城市运行“一图通管”；应用常德“金融超市”服务平台，推进融资服务“一站惠企”；积极构建农业、工业、电商、文旅、产业园区等公共服务平台，推进产业赋能“一数通产”。（县行政审批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县委政法委、县金融办、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城管执法局、县住建局〈县人防办〉、县交通运输局、县生环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提升算力相关产业发展。提升算力软件实力，围绕本地优势产业链，加快在工业软件、网络安全、工业大数据等领域的探索，培育一批可复制推广的算力软件应用解决方案。注重行业软件开发，加大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政务、金融、综治、教育、医疗、旅游等重点领域的融合应用，形成一批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算力软件关键技术。积极发展智能终端、电子元器件、功能材料等产业，培育一批特色配套企业。（县工信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科技局、县高新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构建算力支撑产业生态。全面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相关技术从消费互联网走进产业互联网，降低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的创新门槛，使更多中小微企业可以进入大数据、人工智能领域进行创新。通过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综合研判区域产业发展趋势，促进产业链协同发展，助力澧县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聚焦农产品加工、医疗器械、汽车配件、陶瓷制造、服装辅料等重点行业，助力头部企业探索利用“5G+VR”“5G+工业互联网”等技术，开展在线仿真设计、工业控制自动化等应用，集中资源重点打造区域内特色应用场景，为企业降本增效、提高产能提供助力。（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科技局、县高新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快完善数据治理服务体系

1.推进智慧常德“数字底座”应用力度。加快我县相关业务系统与智慧常德“城市大脑”统一数据中台和业务中台对接，利用集中部署的通用数据资源管理组件，持续完善通用业务共性能力，叠加统一业务组件，打造基础算法库，丰富应用建设工具，强化物联网管理、时空信息云、融合通信、人工智能服务等业务使能支撑。（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人防办〉、县公安局、县委政法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推动实现数据有序共享。落实《常德市公共数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加强对数据采集、传输、存储、更新、利用等各环节全流程规范管理。完善数据资源目录和供需对接清单，落实数据供需对接机制，推动数据精准分级分类，实现“资源目录之外无数据，供需清单之外无交换”，健全数据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强化数据统筹管理、按需汇聚、整合共享、关联应用，持续完善基础数据库、业务资源数据库和相关专题数据库。（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直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探索推进数据要素流通。建立数据分类分级保护、流动安全管理制度，推动数据使用者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安全有序推动数据流通应用，促进数据要素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支持社会化数据服务机构发展，培育专业化数据运营公司，推进数据汇聚治理、挖掘利用和融合赋能。加强与高校产学研用合作，支持依法开发利用公共数据资源，提供数据产品和数据服务。探索建立数据资源流通、交易、应用开发规则和机制化运营流程。（县行政审批局、县国资中心、县网信办、县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提升安全绿色发展水平

1.加强网络安全防护。以安全能力体系为核心，通过安全管理、安全运行及安全技术建设，构建澧县互联网、政务城域网、工业互联网等网络安全一体化纵深防御体系，推动建立网络安全监管中心，升级网络安全监管平台，实现“保障业务可靠运行、达到监管合规要求、抵御内外威胁、安全能力持续提升”的目标。（县网信办、县公安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持续筑牢数据安全屏障。制定数据分级分类安全保护指南，明确政务数据采集、汇聚、清洗、存储、脱敏、共享、开发利用、销毁、容灾备份等各环节安全责任主体。建立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审查和风险评估制度、安全责任认定机制以及重大安全事件及时处置机制，组织编制重要数据保护目录，强化数据共享授权管理。持续完善数据安全监管平台，全面强化平台对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态势实时监测分析、安全漏洞及时预警修复、安全事件有效防范处置等能力。（县网信办、县委保密委、县公安局、县行政审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优化绿色管理能力。加快先进绿色技术产品研发与应用，推动绿色数据中心建设，推广制冷系统节能技术，采用模块化机房、预制化电力模块、太阳能光伏、余热综合利用、智能运维、锂电池等节能产品和技术，引导新建边缘数据中心走高效、清洁、集约、循环的绿色发展道路。（县发改局牵头，县工信局、县科技局、县高新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智慧澧州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县算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各单位对本单位算力提升支撑行动实施工作负主体责任，建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根据本方案明确的任务抓紧制定实施计划，加强部门协作联动，形成工作合力。

（二）强化要素保障。加快建立健全算力提升机制体系，各有关部门对算力支撑行动相关项目细化工作流程，落实工作责任，简化相关手续的办理流程。充分整合县内现有产业建设、招商引资、人才引进等系列优惠政策文件，全面学习借鉴省内外先进地区创新举措和制度经验，加大用地、用电、用水等要素的保障供给力度，持续优化建设环境，加快推动项目建设。

（三）强化政策支撑。争取省级财政相关专项资金支持澧县算力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在资金、土地、网络、电力、能耗指标及市政配套建设等方面给予相应支持。

（四）强化项目管理。依照《澧县信息化工程建设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县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进一步强化我县信息化建设（智慧城市、数字政府、电子政务等）项目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连续性和规范性，实现对全县信息化建设项目的统筹规划和全过程管理，为算力支撑能力建设提供牢固的基础设施底座。

澧县动力支撑能力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5年）（征求意见稿）

为强化科技创新动力支撑，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到2025年，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3.1%，新增省级及以上研发平台4家以上，规上工业企业总数达到200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达到7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100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4件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5%以上，培育形成一批百亿级优势产业，一批十亿级领航型、创新型企业，推动区域科技创新中心、科技金融中心、科技服务中心和科技人才中心建设，逐步形成创新驱动、科技支撑的高质量发展格局。

二、工作任务

（一）实施科技支撑产业发展行动

1.支持县高新区围绕智能制造、工业设计、电子产业等关键技术与岳麓山工业中心合作，推动全县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责任单位：县高新区、县科技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

2.支持县高新区围绕医药医械与健康食品、新型建材与家居、轻纺服饰、电子信息产业（以下简称“主特”产业）链条上的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在基础材料、关键技术攻关与应用等方面布局建设产业科技创新高地。（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高新区）

3.全力争创国家级创新型县。支持澧州实业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争创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支持新澧投创建省级众创空间。争创省级农业科技园区或省级特色产业园5个。围绕葡萄、桔柚、粮面油等特色农业，争取与岳麓山种业创新中心建立澧县分中心。（责任单位：县高新区、县科技局、县农业农村局）

（二）实施创新平台建设行动

4.聚焦“主特”产业，发挥重点企业创新骨干作用，与岳麓山工业中心共建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工业设计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加快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站点建设。鼓励企事业单位建设新型研发机构。到2025年，新增省级及以上研发平台4家以上，备案或培育市级新型研发机构1家。对新获批国家级、省级研发创新平台的，分别给予企业10万元、5万元奖励。（责任单位：县高新区、县科技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科协、县人社局、县财政局）

（三）实施技术攻关与科技成果转化促进行动

5.围绕“主特”产业创新链，开展产业关键共性技术需求调研，形成技术清单，以“揭榜挂帅”形式支持开展关键技术攻关。支持康哲制药的“德度司他片临床试验研究”、稳健平安的“弹簧封、预灌封注射器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萌恒辅料的“染色配方配伍改善研究”等研究项目，每年争取省、市1个以上重大技术攻关和产业化项目。（责任单位：县科技局）

6.聚焦“主特”产业，建立县级领导和部门走访联系高校和科研院所机制，支持省内外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来澧开展产学研合作和科技成果转化，鼓励园区、产业链龙头企业举办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专场活动。每年培育科技成果转化示范项目1项以上。对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签订产学研协议，并进行技术交易登记且科研成果在本县得以转化的，按协议实际付款金额给予10%的补贴，年度补助额最高50万元。加大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和软件首版次政策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委人才办、县工信局、县财政局）

7.加强潇湘科技要素大市场澧县工作站建设，引培专业运营和科技服务机构，提升合同登记、科技金融、成果转化等配套服务水平，打造省级示范科技要素工作站。全面推行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力争到2025年实现纳入风险补偿范围的贷款累计发放1亿元。（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金融办）

（四）实施创新主体增量提质行动

8.鼓励各类园区围绕“主特”产业培育、引进、建设专业孵化器和创新创业平台，积极打造澧水流域创新创业“硅谷”。提升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管理运营水平，大力支持具有创新精神的“小人物”、具有市场前景的“小项目”入驻孵化，分门别类引导和鼓励大学生创业、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县外人员来澧创业，推动在孵企业与毕业企业量质提升。到2025年，力争净增在孵企业40家、毕业企业10家以上。（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高新区）

9.探索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创新领军型企业”梯度培育名录库，引导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入库，到2025年，力争规上工业企业总数达到200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达到7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100家。对当年新“入规”企业，一次性奖励企业3万元；对新认定和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分别给予企业最高不超过20万元（其中：当年所缴税收未超过10万元的企业按照10万元奖励；所缴税收未超过20万元的企业按照实际缴税金额予以奖励；所缴税收超过20万元的企业按照20万元予以奖励）、5万元奖励。（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信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

10.促进高新技术企业朝“专、精、特、新”方向发展，打造细分领域的“隐形冠军”。对创新型领军企业实行“一对一”专利导航服务，推动发明专利审查提质增效，压减专利审查周期，加速实行专利布局。大力推进企业上市突破行动，开展上市专业服务，发挥基金投资作用，严格兑现上市奖励，引导支持更多创新型企业走资本化道路。到2025年，力争培育上市企业2家；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分别达到3家、20家。对在主板、创业板、新三板上市的企业，上市后第一个年度纳税额增长20%，且增长额县级所得部分超过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的，分别给予企业法定代表人一次性奖励100万元、50万元、20万元。（责任单位：县工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财政局、县金融办）

（五）实施“三尖”创新人才引培行动

11.编制发布人才需求清单，实行靶向引才、专家荐才、柔性引才机制，全面落实澧县人才引进奖励政策。优化人才服务保障体系，提供包括人才认定、配偶就业、子女就读、医疗保障、科研项目、交通出行等方面的服务。（责任单位：县委人才办、县人社局、县教育局、县科技局）

12.充分发挥院士专家顾问团作用，建立县级领导干部联系服务院士专家制度。围绕县域产业发展、科技创新需求、产学研合作等，依托专家咨询委员会，组织院士专家等高端人才举办战略决策咨询、技术研发合作和产业发展规划等咨询研讨会。完善具有县域特色的、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科技创新人才支撑体系，引进带有科技项目的高层次人才和科研团队落户。（责任单位：县委人才办、县科技局、县高新区、县科协）

（六）实施开放合作创新提升行动

13.依托“京洽会”“沪洽周”“港洽周”，对接引进先进地区创新资源。引导县内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加强与大院大所大企合作，在澧设立区域研发中心、研究院、中试和产业化基地等。支持澧县人民医院、中医医院与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国初级卫生保健基金会合作，在县人民医院引进首都医科大学标准化癌症诊疗中心，在县中医医院引进脊柱微创暨疼痛康复技术示范中心。（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

（七）实施科技创新管理能力提升行动

14.完善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贯彻落实《湖南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开展科研项目组织、科技计划管理、科研经费管理等改革任务，营造一流创新生态。（责任单位：县科技局）

15.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布局建设一批知识产权保护试点，引导各类创新主体在关键前沿领域加强自主知识产权创造和储备。凡获得授权国内发明专利的补助5000元/件，获得授权国外发明专利的补助8000元/件（同一专利在多个国家申请的只补助一次）；生产型企业受让的与其技术领域相关的有效发明专利，对同一企业当年度受让总量达到30 件、20件、10件的，分别给予企业一次性奖励8万元、5万元、3万元。（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财政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发挥澧县科技创新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问题会商、信息通报和统筹推进。各部门要压实责任，细化举措，落实落地。

（二）加大创新投入。加大研发投入奖补，到2025年，财政科技支出占公共财政支出比重达到3.5%，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占GDP比重达到3.1%。

（三）强化督查调度。县科技创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县政府督查室定期调度通报实施情况，并将行动方案纳入县绩效考核。各责任单位在工作中发现新情况、新问题，应及时反馈，共同研究解决。